

# 卫滨区科学技术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 今年以来，我局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积极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努力提高公开时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规范、有序开展，在回应公众关切、有效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方面迈出了新的步伐。2024 年我局依法依规公开了本单位机关职能、财政预决算等信息。本年度没有以本单位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二) 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三) 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前审查工作，从源头上杜绝涉密信息、敏感信息公开，依法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均及时公开，确保信息时效性。

(四) 平台建设的情况 充分利用网站、公示栏、信息查阅点等各种政务公开载体，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及时主动进行公开、公示，使群众能够迅速了解各项工作的进展情况和各项便民服务措施，为群众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服务。(五) 监督和保障的情况 积极参加政府举办的相关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及时传达相关会议精神，反馈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中遇见的问题，保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同时，广泛接受社会监督，鼓励民众对信息公开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不断改进和完善工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 年，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对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公开的方式、途径不够广泛、内容的更新还有欠缺等。

(二) 具体的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提高干部员工思想认识，加强对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积极参加业务培训，确保政务公开的规范性。二是切实做好政府信息的公开工作，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务公开不存在收费情况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